

东政〔2020〕132号

关于确定东西溪乡政协民情联络员联系服务人员的通知

各村(社区)、乡直各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乡政协民情联络员工作，深化民情联络员作用发挥，经研究决定，由乡党委副书记李磊同志分管负责，乡党委委员沈定同志具体负责，乡政协办工作人员毛艳梅同志负责具体联络工作。

东西溪乡人民政府
2020年8月11日